

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第613次中心會報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 09時00分

地點：B1駐警隊會議室

主席：王主任明理

紀錄：吳怡芳

出席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- 一、有鑒於5/29報載寄生「嘉義市議會20年」衍生不當得利訴訟，請安防組及駐警隊確實執行清樓，市政大樓不允許發生寄生；針對西北區8樓教育局員工半夜進出並與第一班清潔人員發生衝突一案，請安防組一周內(6/7)完成口頭報告，並於6月14日前提交書面報告。
- 二、衛生局辦理優良哺集乳室分級認證，務必參加並取得最高認證，請事務組努力達標。
- 三、股長以上公文品質需要全面提升，請養成閱讀習慣。請行政組規劃公文品質提升計畫或推行閱讀月(週)，PM秘書。
- 四、請事務組於今年12月1日(五)前完成生活廣場臨攤改造計畫，目標是看齊百貨商場美食街水準，PM副主任。
- 五、請機電組加強市政大樓12、11及2樓火災警報器偵測及維護，並隨時監控該空間溫、濕度，避免警報器誤響干擾重要會議。

貳、宣讀本中心112年5月17日第612次中心會報紀錄

會議結論：紀錄確定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督導業務重點指示：(略)
- 二、各組列管執行情形報告：

會議結論：

- (一)同意備查，持續列管。
- (二)列管編號1120101(托育家園擴建案)，請副主任協助確認本案8月份(第一階段)完工後，人事處主責發布新聞稿或安排揭牌儀式等相關事宜。

三、各組工作執行情形報告：

會議結論：

- (一) 同意備查。
- (二) 請機電組研議市政大樓節電計畫提報主秘會報，並請確認電費預算年底缺口，節電外，優先自籌財源。
- (三) 同意市政大樓停車場開放現職本府市政顧問總召集人(陳威仁)、副總召集人(王卓鈞、熊光華、馮燕及曾麗卿)停放；車輛停放名單請安防組每季簽報備查。
- (四) 公務車統一調派系統退場後，中心同仁因公出差，以搭乘大眾運輸工具(含計程車)為原則，並依規定檢據核銷。
- (五) 駐警隊辦理1樓聯合服務中心維安成效卓著，甚獲好評，請提報中心即時獎勵。

四、專案報告：

(一) 市政大樓停車場庫房清查(事務組)

會議結論：

- 1、請事務組於今年6月30日前，交付停車場庫房備份鑰匙予駐警隊值班臺收管。
- 2、請安防組於今年6月30日前確認停車場各庫房使用情形，嚴禁私有化。

(二) 市政大樓邊核廁所改造(事務組)

會議結論：

- 1、同意於114年辦理邊核北區11樓改造示範方案，預算編列及整體工程規劃，請優先考量客製化(如電梯採用人臉辨識、科技智慧門禁等)，兼顧科技及貼心服務。另請事務組預先研議施工期間邊陲區廁所替代方案，努力降低干擾並引導使用新廁所。
- 2、依組長共同推薦副主任擔任本案 PM，負責督導各組協力完成，本案請列延壽計畫創新有感服務方案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散會：10時25分。